西安市渭滨水源地部分水源井及管道更新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受托方（乙方）：西安市水利规划勘测设计院

签 订 时 间：2025 年 10月 10 日

签 订 地 点：西 安 市

委托方（甲方）：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受托方（乙方）：　　西安市水利规划勘测设计院

现甲方委托乙方进行西安市渭滨水源地部分水源井及管道更新工程洪水影响评价的编制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等，结合该工程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服务内容

西安市渭滨水源地部分水源井及管道更新工程洪水影响评价。

第二条　服务方式及履行地点和期限

一、服务方式：乙方负责收集防洪评价所需水文资料并进行专业计算，完成项目防洪评价报告书编制，确保报告书通过有关水行政主管部门技术评审。

二、履行地点：　西安市

三、期限：双方签订合同及甲方提供满足乙方完成防洪评价报告编制的相关资料（见附件一）后30日内乙方提交防洪评价报告送审稿；通过评审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评审修改工作，提交正式报告。

第三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伍拾壹万元整（￥510000.00元），本合同实行总价一次包死，不再调整，包括涉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

二、支付方式：以转帐的方式支付。支付前，乙方向甲方提出书

面付款申请，并开具合规增值税发票，由甲方直接支付给乙方。

三、1、乙方提交送审稿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款的50%；2、防洪评价报告通过审查，并修改完善提交最终成果5套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款的50%。各方应对各自提供的技术资料、数据承担保密义务。

四、因财政或上级主管部门等原因导致的支付延迟，委托方不承担违约等法律责任，并且此情况不能成为受托方中止或拒绝履行合同约定义务的理由。

第四条　验收标准和方法

一、验收标准：按照《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防洪评价的要求和有关技术规范、标准进行验收。

二、验收方法：

通过有关水行政主管部门技术评审。

第五条　保密条款

一、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技术经济资料，并负责保密，如乙方泄密，甲方有权索赔。

二、本合同成果归甲、乙双方共同所有，任何一方不得向外扩散、转让并负责保密，如发生以上情况，另一方均有权索赔。

第六条　各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甲方应在合同签订后，提供与本项目相关的数据和资料，在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数据和资料后，按需求一次性告知甲方需要补充的

材料。（需提供的资料清单见附表一）

2、乙方现场工作期间，甲方予以协助。

3、按本合同向乙方支付工作费用。

（二）乙方责任

1、乙方在收到甲方提供的资料后，组织人员按本合同要求的内容及进度，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2、乙方所编制的防洪评价报告书必须符合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的要求，同时还须满足国家对此类防洪评价报告技术服务的有关标准和要求；否则，乙方应免费负责修改。

3、对该防洪评价报告书承担技术责任，并通过评审。

4、根据有关部门的审查意见进行修改后，提交5份正式报告书及1份电子版。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一、因乙方责任造成技术成果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乙方负责无偿返工，合同工期不予顺延；造成逾期的承担每日合同总价0.2‰的逾期违约金。

二、由于乙方其他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每推迟一天，乙方按合同总价的0.2 ‰偿付逾期违约金。

三、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的要求支付费用，每推迟一天，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应付费用 0.2 ‰的违约金。

第八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有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应通过下述第 二 种方式解决：

1、向西安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其他

一、本合同非因法律规定允许解除合同的情况发生，任何一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当事人一方依照法律规定要求变更或解除本合同时，应及时采用书面形式通知其他当事人，并签订书面合同。

二、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签订补充协议加以解决。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双方法定代表人变动不影响本合同的履行。

四、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委托方：	受托方：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项目建设管理中心（盖章）	西安市水利规划勘测设计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经办人：
电话：	电话：（029）87804118
传真：	传真：（029）87891169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建行西安长安路支行
帐号：	帐号：61001720015050011205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一：

甲方需提供的资料清单

一、项目前期批复文件；

二、工程等级；

三、出、入土点位置（坐标）

四、图件：

1、新建原水输水管道工程总体布置示意图；

2、新建原水输水管道穿越皂河及漕运明渠段总体布置示意图；

3、新建原水输水管道过皂河及漕运明渠顶管布置图；

4、新建原水输水管道过皂河及漕运明渠工作井设计图；

5、新建原水输水管道过皂河及漕运明渠接收井设计图。